

申請人資格

公寓

(2項擇一)

-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
- 全體建築物區分所有權人共同推派代表人

透天住宅

- 全體建築物所有權人共同推派代表人

補助條件

1 30年以上合法建築物

2 完成結構安全性能評估

+

4-6層樓公寓

公共空間
共有部分

- ① 1/2以上住宅使用
- ② 至少1人符合以下條件
 - 65歲以上長者
 -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
 - 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，且符合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對象

私人室內
專有部分

- ① 限住宅使用
- ② 補助對象不得為法人

+

6層以下透天住宅

- ① 全棟住宅使用
- ② 補助對象不得為法人

申請方式

- 1 檢具文件
向地方政府申請
- 2 地方政府審查核准
- 3 施工
(1年完工為原則)
- 4 送地方政府(都更、都計、建管局處)審理備查
- 5 向地方政府請款

聯繫窗口



如須更多老宅修繕補助資訊
請撥打內政部專線(02)77019919或
至各地方政府都市更新、都市計畫、
建築管理相關局處諮詢並可上網搜尋

都市更新人口網 查詢相關資訊。

老宅延壽 好康報你知

—舊厝換新衫—



修外牆



增電梯



無障礙



防漏水



換管線



補助公寓

補助項目

額度上限

▼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▼ (2項擇1項)

1. 初步評估	1萬5千元/棟
2. 詳細評估	40萬元/棟

▼ 修繕補助 ▼

※各項實際修繕經費65%為限且不得超過額度上限金額

一、公共空間「共用」部分修繕 (必選3項)

1. 增設昇降設備	400萬元/棟
2. 樓梯間修繕	40萬元/棟
3. 公共管線修繕更新	50萬元/棟
4. 老舊招牌、違規物或違建拆除	40萬元/棟
5. 建築物立面修繕	300萬元/棟
6. 屋頂防水及隔熱	50萬元/棟
7. 外掛式空調及其管線之安全改善	40萬元/棟
8. 增設或改善無障礙設施	40萬元/棟

二、私人室內「專有」部分修繕 (可加選)

1. 居家安全及無障礙設施設備修繕	20萬元/戶
2. 管線修繕更新	註: 符合加碼補助 30萬/戶

補助透天住宅

補助項目

額度上限

▼ 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▼ (2項擇1項)

1. 初步評估	1萬5千元/棟
2. 詳細評估	40萬元/棟

▼ 修繕補助 ▼

※各項實際修繕經費65%為限且不得超過額度上限金額

一、室外修繕 (必選1項)

1. 立面修繕		
五或六層透天住宅		300萬元/棟
三或四層透天住宅		200萬元/棟
一或二層透天住宅		100萬元/棟
2. 屋頂防水及隔熱		20萬元/棟
3. 外掛式空調及其管線之安全改善		5萬元/棟
4. 增設或改善室外無障礙設施		5萬元/棟

二、室內修繕 (可加選)

1. 居家安全及無障礙設施設備修繕	20萬元/戶
2. 管線修繕更新	註: 符合加碼補助 30萬/戶

註: 加碼補助條件

戶籍內有以下之一人員

- 65歲以上長者 ■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 ■ 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, 且符合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對象者